

# 论吴派《论语》诠释特点

柳 宏 冯晓斌

**内容提要** 清代吴派因惠栋而得名,吴派学术摒弃宋明理学空疏浮华的缺点,好古嗜博,尊信家法。其《论语》诠释呈现出博古崇汉、重视训诂、专于辑佚的鲜明特点。吴派的治学宗尚开启了《论语》诠释重视训诂考据的朴学新风,影响了乾嘉以后《论语》诠释的发展路向。

**关键词** 清代 惠栋 吴派《论语》 《论语古义》 《论语疏义》 《论语钩沉》

柳 宏,扬州大学文学院教授 225002

冯晓斌,扬州大学文学院副教授 225002

学术史上的吴派与皖派关系密切。学术界关于吴、皖学派存有两种观点:一是吴、皖两派合称,统属为乾嘉汉学或清代朴学。如:暴鸿昌对吴、皖分派说提出了否定意见,指出“乾嘉考据学派(或称汉学)乃历史客观存在,以此一派称之,足矣!”<sup>[1]</sup>;祖武明确提出“从惠学到戴学是一个历史过程”,若吴、皖分野不仅“不足以赅括乾嘉学术”,而且“无形中掩盖了乾嘉学术演进的轨迹”<sup>[2]</sup>。二是吴、皖两派分野。首倡者当为清末鸿儒章太炎(1869—1936)。其在《清儒》一文中,首次将汉学划分为吴派和皖派,明确提出:“其成学箸系统者,自乾隆朝始。一自吴,一自皖南。吴始惠栋,其学好博而尊闻。皖南始江永、戴震,综形名,任裁断。此其所以异也。”<sup>[3]</sup>踵其后者,无疑是梁启超,其在《清代学术概论》《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中完全采纳章氏之说并作出进一步的推阐。自此而下,吴、皖两派之分,几成学界定论。本文采吴、皖分派说,在这一视域下,有助于更具体深入地揭示吴、皖两派《论语》诠释的“同”与

---

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点项目“《论语》诠释史论”(16AZX009),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清代地域学派《论语》诠释研究”(13YJA751031)阶段性成果。

[1]暴鸿昌:《乾嘉考据学派辨析——吴派、皖派说质疑》,《长春》《史学集刊》1992年第3期。

[2]陈祖武:《关于乾嘉学派的几点思考》,收入《清代经学国际研讨会论文集》,〔台北〕“中央研究院”中国文哲研究所筹备处,1994年。

[3]章太炎:《清儒》(二),《章太炎论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徐亮工编校:《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论》,上海古籍出版社2006年版,第13页。

“异”，并由此进一步分析透视吴、皖两派学术宗尚、学风变化的原因。

清代吴派的《论语》诠释主要有惠栋的《论语古义》、江声(1721—1799)的《论语浚质》、余萧客(1732—1778)的《古经解钩沉》等,呈现出博古崇汉、重视训诂、开启辑佚的鲜明特点。

## 一、专于嗜古

吴派,系清代乾嘉之际进行纯汉学研究的区域性学派,因其代表人物惠栋为苏州吴县人而得名。清代学者任兆麟(约1781年前后在世)说:“吴中以经术教授世其家者,咸称惠氏。惠氏之学大都考据古注疏之说而疏通证明之,与六籍之载相切。传至定宇先生,则尤多著纂,卓卓成一家言,为海内谈经者所宗。”<sup>[1]</sup>将吴派的学术渊源追溯到苏州惠氏,当为学界迄今为止的定论。

惠栋好古嗜博,有其家学渊源。曾祖惠有声(1608—1677),以九经教授乡里,并从事对汉经的研究。祖父惠周惕(?—约1694)最为著名,他对《易》学和《春秋》学的研究,被当时督学江南的田雯赞为“其论采于六经,旁搜博取,疏通证据,虽一字一句必求所自而考其义类,晰其是非,盖有汉儒之博而非附会”<sup>[2]</sup>。其父“士奇于九经、四史、《国语》、《国策》、《楚辞》之文,皆能暗诵,尝对座客诵《史记·封禅书》终篇,不失一字”<sup>[3]</sup>。惠栋自幼笃志向学,日夜讲诵,曾曰:“汉人通经有家法,故有五经师,训诂之学,皆师所口授,其后乃著竹帛。所以汉经师之说,立于学官,与经并行。”<sup>[4]</sup>钱大昕(1728—1804)总结数千年经学史时,对惠栋评价极高:“予尝论宋、元以来,说经之书盈屋充栋,高者蔑弃古训,自夸心得,下者剿袭人言,以为己有,儒林之名,徒为空疏藏拙之地。独惠氏世守古学,而先生所得尤深,拟诸汉儒,当在何邵公、服子慎之间,马融、赵岐辈不能及也。”<sup>[5]</sup>

惠栋之学术旨趣,直接影响了江声。江声少读《尚书》,怪古文与今文不类,又疑孔传非安国所为。“年三十五,师事同郡通儒惠松崖徵君(栋),得读所著《古文尚书考》,及阎若璩《古文疏证》,乃知古文及《孔传》,皆晋时人伪作。”<sup>[6]</sup>于是集汉儒之说,旁考他书,精研故训。“又为惠氏刊正经文,疏明古注。论者谓其足补阎惠所未及。”<sup>[7]</sup>江声将《论语》研究作为一生的事业与目标。年轻时读《汉书·艺文志》知《论语》版本、传播、注疏之源流,认为“何晏所采诸儒之注,往往取其糟粕,而遗其精英。至晏自下己说,率皆悖谬,荒诞于戏。《论语》之学,不其殆哉”。年三十时,“屏弃时学,从事群经。于《论语》有欲勘正者数十条,以年轻学浅,不敢以问世”,“孜孜数年,功未及半”,至七十八岁,“筋力骤衰,肢体不仁”,只能将“准绳之书”,“属之后学”。“姑以久蓄于胸之《论语》录出”,于“年终创始,至次年(嘉庆四年)季春市三月而成,题曰《论语浚质》”<sup>[8]</sup>。在此书中,江声考明《论语》文本中若干处宜用古字。如考“端”为“耑”、“竭”为“渴”、“俗”为“溢”、“簠”为“匱”、“覲”为“儋”、“菁”为“藉”等等,约有50多处。值得注意的是,江声“嗜古”几近偏执程度,他“生平不作楷书,即与人往来笔札,皆作古篆,见者讶以为天书符籀,俗儒往往非笑之,而先生不顾也”<sup>[9]</sup>。

惠栋之学术宗尚,亦直接泽润了余萧客。余氏嗜古籍,擅辑佚。他认为唐以前的经籍注疏后世多

[1][清]任兆麟:《有竹居集》卷10《余仲林墓志铭》,《清代诗文集汇编》第484册,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版,第452页。

[2][清]田雯:《砚谿先生(诗说)序》,《砚谿先生集》,《清代诗文集汇编》第209册,第53页。

[3][清]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37页。

[4][清]惠栋:《九经古义原序》,《四库全书》第191册,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第362页。

[5][清]钱大昕:《惠先生栋传》,《潜研堂文集》卷39,《清代诗文集汇编》第364册,第382页。

[6][9][清]江藩:《江良庭先生》,《国朝汉学师承记》卷2,〔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1983年版,第33—34页,第36页。

[7]严文郁:《清儒传略》,〔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第40页。

[8][清]江声:《论语浚质·自叙》,《丛书集成初编》第495册,〔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1985年版,第1—2页。

有散佚,于是根据史传、类书等记载,继武其师,广搜群书,采辑唐以前经籍训诂,编成《古经解钩沉》三十卷。此书从唐以前古书中摘录诸经的注疏,按十三经顺序,钩稽排比,注明来源。此书“名目《古经解钩沉》,言古以别于现行刊本,言经解不言注疏以并包异同。‘钩沉’则借晋杨方《五经钩沉》之名”。与惠栋《九经古义》相近。

吴派之尊古崇汉倾向,在《论语》诠释文本中烙下了鲜明的印记。

惠栋之《论语古义》,为《九经古义》第十六卷。共辑出《论语》原文55条加以训解。经查勘,55条涉及《论语》二十篇中之十八篇。从惠栋《九经古义原序》,可清晰窥出其编撰动机。序云:“汉人通经有家法,故有五经师。训诂之学,皆师所口授,其后乃著竹帛。所以汉经师之说,立于学官,与经并行。五经出于屋壁,多古字古言,非经师不能辨。经之义,存乎训,识字审音乃知其义。是故古训不可改也,经师不可废也。余家四世传经,咸通古义,守专室,呻稿简,日有省也,月有得也,岁有记也。顾念诸儿尚幼,日久失其读,有不殖将落之忧,因述家学,作《九经古义》一书,吾子孙其世传之,毋堕名家韵也。”<sup>[1]</sup>藉此,惠氏著述之缘由昭然若揭。所谓顾念“日久失其读”,“有不殖将落之忧”,乃唯恐古学失传,深愿子弟能传其家学;云“汉经师之说”“与经并行”,是以回顾学术史来尊崇汉代经说;云“古训不可改”“经师不可废”,是强调经学研究中尊重师承与知识传统的重要性。这些无不折射他疏离理学、崇尚古义、回归汉代经学的强烈愿望。梁启超概括为“凡古必真,凡汉皆好”<sup>[2]</sup>,可谓客观允当。

惠栋嗜古崇汉的倾向在《论语古义》中有充分体现。惠氏考证古字古义,引经据典,几乎均采汉说或汉前论说。释“古之贤人也”条云:“古本作‘贤仁’,故郑《注》云:‘孔子以伯夷、叔齐为贤且仁。’徐彦云:‘古之贤仁也,言古之贤士且有仁行。’若作仁字,如此解之。若作人字,不劳解也。”<sup>[3]</sup>又如释“夫子矢之”条云:“孔、郑、繆播皆云:‘矢,誓也。’虞翻《周易注》云:‘矢,古誓字。’”<sup>[4]</sup>以上二例,一是考“人”为古“仁”字,一是考“矢”为古“誓”字。《论语古义》全篇,主要就是考出这类古字。如《里仁篇》第10章考“適”为古“敵”、“莫”为古“慕”,《公冶长篇》考“瑚琏”为古“胡连”,《述而篇》第31章考“期”为古“旗”、第35章考“谏”为古“讎”,《泰伯篇》第2章考“笃”为“竺”,《先进篇》第26章考“歸”为“饋”,《卫灵公篇》第10章考“利”为“厉”,凡此等等,共近四十字,不再赘举。惠栋训解时多从汉说或汉前经说,即使偶引后人之说,亦是后人从古人之说,如解《里仁》第一章时征引并信从宋人王伯厚之说,盖王伯厚(1223—1296)乃引汉代张衡(78—139)之赋,且与郑玄(127—200)、何晏注解同。

吴派尊古崇汉之倾向在江声《论语笺疏》中亦有充分体现。

江声《论语笺疏》分上、中、下三卷。全书共勘正《论语》经文172条。其主要引用先秦经书及史书资料。引用同时代人的学术成果寥寥无几,仅顾炎武(1613—1682)一处,钱坫(1744—1806)一处,陈鱣(1753—1817)三处,惠栋三处。顾、惠是其前辈,钱、陈是其同时代人。此四人均反宋崇汉,尊孔复古。尤其是陈鱣治经之路向几与江声一致。其人博学好古,尤专训诂之学,成《说文正义》一书。所著《论语古训》,籍以知《论语》之精义,识圣人之旨趣。惟书中亦有较多罕见古字。

江声研究《论语》有一个特出优点,即举证时选择甚精,大多选择儒家原典。如解释《学而》“孝弟也者,其为人之本与”条时云:“仁,读当为人。古字人仁通。《雍也篇》:井有仁焉。明有证矣。其为人之本,正应章首‘其为人也孝弟’之言。不知六书假借之法,徒执泥仁为仁义字,纷纷解说,终无当也。”<sup>[5]</sup>又如如在解释《先进》“南容三复白圭”条时云:“《诗·大雅抑》篇曰:白圭之玷,尚可磨也。斯

[1][清]惠栋:《九经古义原序》,《四库全书》第191册,第362页。

[2][清]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第38页。

[3][4][清]惠栋:《论语古义》,《九经古义》卷16,《四库全书》第191册,第496页,第496页。

言之玷,不可为也。南容每读诗至此,于此四言,辄往复吟诵。盖深有味乎其言也。”<sup>[1]</sup>以上二例,第一例引《论语·雍也》证之,以《论语》证《论语》,是为内证。第二例分别引《诗经》证明《论语》有关内容,是为旁证。此外,江声还多处引用《论语》《诗经》《尚书》《周礼》《礼记》《尔雅》等经书材料诠释《论语》。可见,江声对所征引的材料,有严格的选择,体现出尊孔复古、回归原典的治经追求。

吴派回归汉学的倾向,在余萧客《论语钩沉》中亦能得到充分印证。

从余氏辑佚内容看,即可窥出其从古倾向。如《学而》十五章“未若贫而乐道”,余萧客在经文前注“异句”二字,经文下标明从《唐石经一》辑出。此句为“异句”主要表现为是否有“道”字。何晏《论语集解》本有“道”字,皇侃(488—545)《论语义疏》有“道”字,邢昺(932—1010)《论语注疏》、朱熹(1130—1200)《论语集注》、宋本《论语集解》皆无“道”字。阮元(1764—1849)《十三经注疏校勘记》“未若贫而乐”注云:“皇本、高丽本乐下有‘道’字,《唐石经》‘道’字旁添。案:《唐石经》旁添字多不足据,此‘道’字独与古合。考《史记·仲尼弟子列传》、《文选·幽愤诗注》引此文并有‘道’字。又下二节孔《注》及皇、邢两《疏》亦有‘道’字,俱足为古本有‘道’字之证。”<sup>[2]</sup>余氏主有“道”字,即表现出鲜明的尊古色彩。

吴派尊古崇汉之倾向,还可从对宋儒的否定中得到证明。

汉学最先在吴地兴盛,与明清之交吴中学者不满宋儒学术空疏有关。吴派学者在《论语》诠释文本中时有对宋儒注疏的商榷乃至批评。惠栋《论语古义》尊汉说、从古义,对宋儒的见解多有商榷。如《先进篇》第五章“人不间于其父母昆弟之言”条云:“《后汉书》范升奏记王邑曰:升闻子以人不间于其父母为孝,臣以下不非其君上为忠。注《论语》云云间,非也,言子骞之孝化其父母兄弟,言人无非之者,忠臣事君,有过即谏,在下无有非君者,是忠臣也。家君曰:《论语》依此说为允,若如朱注,未足为孝也。”<sup>[3]</sup>此处尊从汉说,否定朱子《集注》之说。

清初学者在咀嚼改朝换代苦果的同时,从学术文化的视角进行反省,将明亡的原因归结为宋学的空疏。他们趋近汉学,意在改造学术。故他们反宋却不避汉。如惠栋“尊古而信汉”,所著《周易述》,专宗汉说。如毛奇龄(1623—1716)攻驳朱子,提倡汉学。单纯从学术角度看,这是不无偏颇的。江声的过人之处在于他不但勤攻宋儒之谬,对唐以前经学家的疏误也予以驳正。

批评宋儒者。如释“子路曰:‘愿车马衣裘,与朋友共敝之而无憾’”条云:“古本如此,朱子本,‘衣’下有‘轻’字,而解‘衣’云‘服之’,是袭误本而谬解,诂误后学矣。”<sup>[4]</sup>释“武王曰:‘予有乱十人’”条云:“何、杜二氏,皆非学人。宋人无知,辄据其误本。……乃或执泥衍字,而变更旧说。宋人之不学类如此。”<sup>[5]</sup>江声认为,宋儒读经的短处,在于版本鉴别不精,文字考订粗疏,又不善于会通群经而证经,所以流于望文生义而不自知。这样尖锐地批评宋儒,正是当时汉学家的做派。

江声对六朝与唐代学者则每每提出质疑。如:释《宪问》“子曰:‘晋文公谲而不正,齐桓公正而不谲’”条云:“何晏非学人,安识金字,故误为正。”<sup>[6]</sup>释《卫灵公》“乘殷之路”条云:“惟《尚书·顾命》四路字,伪孔氏皆改作辂。是其有心坏乱经字。……陆德明云:‘辂,本亦作路。’不辨其是非,亦不识字也。”<sup>[7]</sup>释《微子》“楚狂接舆歌而过孔子”条时云:“……皇甫谧为之造设姓名,诞妄甚矣。”<sup>[8]</sup>江声认为,古代学人之所以在经学研究中出现错误,或者是由于文字学的造诣不深,或者是由于求真的诚意。他的批评,反映了朴学家重视小学、坚持实事求是原则的学术风尚。

[1][5][清]江声:《论语诂质》卷上,《丛书集成初编》第495册,第1页,第11页。

[2][6][清]江声:《论语诂质》卷中,《丛书集成初编》第495册,第29页,第20—21页。

[3][清]阮元:《论语注疏校勘记》卷1,《续修四库全书》第183册,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203页。

[4][清]惠栋:《论语古义》,《九经古义》卷16,《四库全书》第191册,第498页。

[7][8][9][清]江声:《论语诂质》卷下,《丛书集成初编》第495册,第36页,第40页,第45页。

## 二、专于训诂

吴派对汉儒的尊信和固守,导致其研究经学必然从古文字入手,重视声音训诂,以求经文原意真义。“训诂”本是汉代经学家治经的基础工作。据《汉书·艺文志》,凡称“故”“训”“解”及“章句”的都是指对某经文字的训诂及诠释;凡称“传”或“说”的则指发挥六经大义。这说明汉代对经典的诠释主要包括文字解释和思想发挥两种。宋代以后,学人治经多从义理出发,导致人们对于古音古训,往往茫然不晓,乃至连经书中的文字句读、典章制度都模糊不清。自顾炎武始,至惠栋及稍后的戴震,均强调从音韵、训诂入手,研究经籍的本来意义。

惠栋强调“古训不可改,经师不可废”,“经之义存乎训,识字审音乃知其义”,那么如何不废经师、不改古训,真正做到从训诂明义理呢?吴派的路径为:准说文、采古义。

第一,准说文。《说文解字》是文字学上的首创之书,后世所说的文字、音韵、训诂之字,大体不出《说文解字》所涉及的范围。如:郑玄注三礼,应劭(约153—196)、晋灼(生卒年不详)注《汉书》,都曾援引《说文解字》以证字义。许慎(约58—约147)在《说文解字》中紧紧抓住文字的本义,这无疑等于抓住了词义的核心问题,因为一切引申义、比喻义等都是以本义为出发点的,掌握了本义,就能够以简驭繁,可以推知引申意义,解决一系列有关词义的问题。

《说文解字》的编撰体例与解字原则与吴派学者“不改古训”“审音求义”的经学旨趣一致,或者说吴派学者在治学过程中发现了《说文解字》是他们实现经学追求的有力武器和重要媒介。惠氏受家学泽润,有较好的文字学修养,对《说文解字》有较深入的研究,曾“著《读说文记》十五卷,实清儒《说文》专书之首”<sup>[1]</sup>。余萧客少年时由于家境贫寒无力购书,只能去一家徐姓书棚借读,一月之后,竟能一字不漏地背诵《左传注疏》,徐氏即以《十三经注疏》《十七史》《说文解字》《玉篇》《广韵》等书相赠。从此余萧客发奋研读经史,手不释卷,夜以继日。江声的《论语诂质》,主要内容是勘正文字,即“准《说文解字》”,以绳《论语》之讹误。在《论语诂质》中,除考证人物、地名、历法、礼仪、官制、史实等少数条目外,大多为勘正文字。而勘正文字时直接“准《说文解字》”者,比比皆是。如:“《说文解字》曰:‘渴,尽也。从水,曷声。’二千年来相承以‘渴’为‘饥馑’字。而以‘竭’代‘渴’。由是经传史子诸书,凡‘渴’字,无不误作‘竭’。至于‘漱’字,则皆不从欠。亦误也。”<sup>[2]</sup>又如:“《说文解字》曰:‘泐,无舟渡河也。从水,朋声。’今经典辄假借‘冯’字为之,而‘泐’字遂废矣。”<sup>[3]</sup>再如:“《说文解字》曰:‘愉,薄也。从心,俞声。’今本易‘心’从‘人’。非也。”<sup>[4]</sup>江声《论语诂质》中,采《说文解字》者计有60多处,其中多有精辟之见。

第二,缀古义。吴派学者深厚的《说文解字》修养、好古的学术宗尚,驱使其从文字考定、音韵训诂切入,实现其“纯汉学”的经学理想。

在《论语古义》中,惠栋大多是“缀次古义,鲜下己见”。惠栋考述“古义”,以讲求古字古音为始基。“君子不施其亲”条云:“《释文》施作弛云,旧音施。蔡邕《石经》仍作施。《左传》曰:乃施邢侯。《正义》云《晋语》施邢侯氏。孔晁云废其族也。则《国语》读为弛,训之为废。《家语》说此施亦为弛。王肃曰弛,宜为施,施,行也。服虔云施罪于邢侯,施犹劾也。栋案:劾者,谓罪法之要辞,不劾其亲者,所以隐其罪,亲,亲之义也。”<sup>[5]</sup>

释“施”字,以上诸说之外,还有其他解释,如孔安国(约公元前156—前74)曰:“易也,不以他人之

[1]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徐亮工编校:《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论》,上海古籍出版社2014年版,第209页。

[2][3][清]江声:《论语诂质》卷上,《丛书集成初编》第495册,第1页,第14页。

[4][清]江声:《论语诂质》卷中,《丛书集成初编》第495册,第19页。

[5][清]惠栋:《论语古义》,《九经古义》卷16,《四库全书》第191册,第500—501页。

亲易己之亲。”<sup>[1]</sup>孙绰(314—371)曰：“不施，犹不偏也。谓人以不偏惠所亲。”<sup>[2]</sup>比勘参照，释“施”为“易”“偏”“施行”，总有勉强缺憾之处。释“施”为“劾”，即此句为“君子不劾其亲”，不劾其亲者，君子为其亲而隐其罪也。虽有可解之处，但犹有不足。因此解虽有亲亲之义，但有不公之心，合乎情，但悖于理。尽管《子路》第十八章孔子对叶公云“子证父攘羊”之事不以为然，且辩之曰“吾党之直者异于事，父为子隐，子为父隐，直在其中矣”。但此为论“直率”之人，非论“君子”也。为其亲而隐其罪，恐非“君子”所为。更何况《宪问》第十七章孔子对管仲辅佐杀弟夺君之桓公亦未加挞伐。故释“施”为“弛”最为允当。郑注《坊记》云：“弛，弃忘也。”许慎《说文解字》释“弛”为“弓解也”；段玉裁(1735—1815)《注》为“引申为凡懈废之称”。“弓解”“懈废”似有“丢开”“怠慢”“冷落”之意。据此，上句当为“君子不遗忘其亲”“不怠慢、不冷落其亲”。此解最为明白，合乎情，顺乎理。

类似的例子还有：《卫灵公》第十章“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训“利”为“厉”；《雍也》篇第二十八章“子见南子，子路不悦。夫子矢之”，训“矢”为“誓”；《微子》篇第七章“植其杖而芸”，训“植”为“置”等等。这些都是声训，是惠氏《论语古义》的主要方法。惠氏从古文字学入手，重视音韵训诂，确能帮助我们更准确地理解古义。

江声解读《论语》，于疑难处往往能准确、清晰地作出判断。缘于从文字考订入手。如于《乡党》解释“虽疏食菜羹，祭必齐如也”条云：“疏食，粝米饭也。古人食瓜，亦先祭后食。《玉藻》曰：‘瓜祭上环，食中，弃所操。’疏食也，菜羹也，瓜也。三者虽微薄，祭则必齐如也。鲁论读瓜为必，非也。故郑公不从。乃宋人偏欲从之，吾不解也。”<sup>[3]</sup>经学家对此句的理解存在分歧，有三种意见：一为“虽疏食菜羹，瓜祭，必齐如也”<sup>[4]</sup>，刘宝楠(1791—1855)采之；二为“虽疏食菜羹，必祭，必齐如也”<sup>[5]</sup>，程树德持之；三为“虽疏食菜羹瓜，祭必齐如也”<sup>[6]</sup>，此由江声提出。“瓜”，《鲁论》作“必”。郑注云：鲁读“瓜”为“必”，今从古。”<sup>[7]</sup>况若以“瓜”为“必”，因下文又有一“必”字，未必贴切。且据《公食大夫礼》《玉藻》载，“是盛物方祭，非盛物，或可不祭”<sup>[8]</sup>。“或可不祭”则非“必祭”。故言“瓜”为“必”，不足为据。因此，此句当从“祭”字断，意为“疏食、菜羹、瓜”，三物虽薄，若祭则必致以肃敬之容。且刘宝楠亦下案语云：“从《古论》，则‘祭’字当为一句。”<sup>[9]</sup>可见，江声此说，持之有据，言之有理。

余萧客《论语钩沉》中，除直接标出两句“异句”外，全书仅仅一处标出“异字”，即《乡党》二十四章“居不客”，先在经文上方注明“异字”，再在经文下标出“《唐石经五》”辑出。今考正平版《论语集解》作“容”字，皇侃《论语义疏》作“容”字，邢昺《论语注疏》作“容”字，余氏从《唐石经》中钩出“客”字，明显看出其崇尚古字古音的旨趣。阮元云：“《唐石经》容作客，《释文》出居不客，云苦百反。本或作容，羊兄反。案：《唐石经》作客字，不误。《经义杂记》云：居不客，言居家不以客礼自处，《集解》载孔《注》云：为室家之敬难久谓，因一家之人难以客礼敬己也。邢疏云：不为容仪，夫君子物各有仪，岂因私居废乎？是当从陆氏作客。段玉裁曰：居不客者，嫌其主之类于宾也。”<sup>[10]</sup>

吴派尊信汉儒家法、师法，运用小学训诂方法的纯汉学研究，这是清初以来学术思想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吴派学者反对宋学空疏的操作方法。清朝初期，宋学虽为官方确认的学术正统，但一直受

[1][清]刘宝楠：《论语正义》卷21，〔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1990年版，第733页。

[2][南朝]皇侃：《论语义疏》，《四部要籍注疏丛刊·论语》，〔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1998年版，第294页。

[3][清]江声：《论语俟质》自叙，《丛书集成初编》第495册，第28页。

[4][7][8][9][清]刘宝楠：《论语正义》卷13，第414页，第415页，第416页，第415页。

[5]程树德：《论语集释》，〔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2010年版，第700页。

[6][清]江声：《论语俟质·自叙》，《丛书集成初编》第495册，第28页。

[10][清]阮元：《论语注疏校勘记》卷6，《续修四库全书》第183册，第244页。

到在野的非正统的汉学提倡者的批评。吴派学者认为:要纯正儒学,恢复由孔子整理和传授的“六经”本义,必须由字词入手研究经书,而字词训诂必须以汉儒笺注为主要依据,从而对宋学提出了批评。惠栋认为宋儒之祸“甚于秦火”,他的《易汉学》一书旨在辩证“河图洛书先天太极”之学;江声认为“性理之学,纯是蹈空”;江藩认为经学坏于“南北宋道学”。吴派的扬汉抑宋,展示了清代前期学术思想发展的一般趋向,奠定了乾嘉汉学的基础。

### 三、专于辑佚

“书籍递嬗散亡,好学之士,每读前代著录,按索不获,深致慨惜,于是乎有辑佚之业。”<sup>[1]</sup>学术界通常将辑佚之学追溯到南宋王应麟。清代以后,空疏宋学受到质疑,汉代的经注经说受到学术界的普遍重视,然在长期流传过程中多有散失亡佚,学者已难以窥其原貌。因此,自惠栋开始,清代许多汉学家都十分致力于汉儒经说的发掘和表彰。惠氏在治《易》过程中,信奉愈古愈好,凡汉人的话都对,而汉以后人的话都不对。但汉人之《易》说存之寥寥,幸有唐李鼎祚(生卒年不详)《周易集解》,其中对汉儒诸家遗说多有征引。于是“刺取孟、京、干、郑、荀、虞诸家旧注分家疏解”成《易汉学》八卷。后又将诸经汉人佚注益加网罗,扩充为《九经古义》十六卷。惠氏弟子余萧客认为唐以前的经籍注疏后世多有散佚,于是根据史传、类书等记载,广泛搜集唐以前的经籍注疏,进行详细的考证、排比,“用其师法,辑《古经解钩沉》三十卷,所收益富。此实辑佚之嚆矢。”<sup>[2]</sup>

吴派开启清代辑佚学之嚆矢,在《论语》辑佚领域亦无疑具有里程碑意义。

《九经古义》第十六卷为《论语古义》。惠栋在《论语古义》中写道:“夫子言‘述而不作’,信哉。《乡党》一书,半是《礼经》;《尧曰》数章全书《训典》。论君臣虽人言不废,言恒德则南国有入。于善人为邦,则曰‘诚哉是言’;于隐居行义,则曰‘吾闻其语’。素绚唐棣,遗诗可颂;百官冢宰,遗典可稽。‘出门如见大宾,使民如承大祭’,此胥臣多闻之所述也。‘视其所以,观其所由,察其所安’,此《文王官人》之所记也。‘克己复礼为仁’,《左氏》以为古志;‘己所不欲,勿施于人’,《管子》以为古语。‘三分天下而有其二’,《周志》之遗文也;‘陈力就列,不能者止’,周任之遗言也。推此言之,圣人岂空作耶!”<sup>[3]</sup>可见,惠栋信奉孔子“述而不作”,治经只需收集古人的记载,无须述说自己的见解,这样方可保存古意,避免臆断。“述而不作”,是其汉学之特征,亦即考证学之特征,在某种程度上亦不失为辑佚学之特征。惠栋《论语古义》实为辑佚之作,与其《易汉学》亦相似。

余氏《论语钩沉》为《古经解钩沉》第二十五卷。全书除开篇从《仪礼疏》八、《艺文类聚》五十五中辑出郑玄《序》、谢道韞(生卒年不详)《论语赞》外,拈出《学而》11条、为政16条、八佾12条、里仁9条、公冶长18条、雍也18条、述而13条、泰伯10条、子罕10条、乡党25条、先进9条、颜渊2条、子路7条、宪问14条、卫灵公5条、季氏3条、阳货8条、微子14条、子张3条、尧曰4条,共211条《论语》经文,分别辑佚有关注疏内容。

“钩”即探取,“沉”即被湮没的事物。钩沉,即探索深奥的道理或散失的内容。余氏《论语钩沉》主要从唐前有关文献中辑佚《论语》散失之重要经解。其辑佚内容,大多出自汉魏经师,如马融、包咸、孔安国、王肃、周生烈、谯周、郑玄、何休、范宁、乐肇、卫曜、缪协、缪播、蔡谟、王弼、李充、孙绰、江熙、陈群等,所采文本多为唐前重要文献,如《论语篇目弟子》《史记》《史记索隐》《后汉书注》《诗疏》《春秋疏》《礼记疏》《仪礼疏》《论语隐义》《论语释疑》《论语音》《文选注》《世说注》《尔雅》《唐石经》《论语笔解》

[1][2]梁启超:《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第256页,第256页。

[3][清]惠栋:《论语古义》,《九经古义》卷16,《四库全书》第191册,第502页。

《读书杂钞》《北堂书钞》《御览》《事物纪原》等。“自诸家经解所引，旁及史传类书，凡唐以前旧说，有片语单词可考者，悉著其目。虽有人名而无书名，有书名而无人名者，亦皆登载。”<sup>[1]</sup>

自此，清儒不肯就此自甘止步，有关《论语》之辑佚工作不断向前推进。宋翔凤(1779—1860)辑《论语郑注》十卷，刘逢禄(1776—1829)辑《论语述何》二卷，郑珍(1806—1864)辑《论语三十七家注》四卷等。此外，马国翰(1794—1857)、王仁俊(?—1913)、龙璋(1854—1918)、王谟(约1731—1817)、黄奭(1809—1853)等还辑佚了数十卷汉代诸家的《论语》注本。

#### 四、小 结

现代学者张舜徽先生在分析乾嘉吴、皖、扬三派学术异同时说：“余尝考论清代学术，以为吴学最专，徽学最精，扬州之学最通。无吴、皖之专精，则清学不能盛，无扬州之通学，则清学不能大。”<sup>[2]</sup>吴派之“专”，大致可以概括为专于嗜古、专于训诂、专于辑佚，专于摒弃宋明理学的空疏浮华，专于构筑恪守古训、尊信家法的汉学壁垒。

吴派对汉儒的尊信和固守，导致它研究经学必然从古文字入手，重视声音训诂，惠栋认为“经之义存乎训，识字审音，乃知其义”<sup>[3]</sup>。这样的学术旨趣需要广博的见闻和深厚的积累。吴派学者诠释《论语》时能够引伸触类，从容自如。惠栋“嗜博”，是以实力作为基础的。《论语古义》篇幅虽然较短，征引典籍还是相当丰富的。其引证的基本文献有《论语》《尚书》《诗经》《左传》《公羊传》《周礼》《仪礼》《礼记》《国语》《战国策》《广雅》《说文》《史记》《汉书》《后汉书》《汗简》《孔子世家》《论衡》《盐铁论》《韩非子》《汉石经》《唐石经》及荀卿、扬雄、李斯、马融、郑玄、王肃、包咸、虞翻、缪播、蔡邕、高诱、服虔、何晏、何休、李贤、李善、江熙、曹操、徐彦、韦昭、赵岐、徐广、杨惊、贾公彦、苏林、周伯琦、顾炎武等各家论著。惠氏征引典籍之范围超过毛奇龄，他的“嗜博”特征在朴学家之中也是值得注意的。吴派作为乾嘉之际提倡汉学研究的首出学派，开启了《论语》诠释重视训诂考据的朴学新风，稍后的皖派、扬州学派乃至晚清的《论语》诠释皆可视为在此风潮下的继往开来。从这一意义上说，吴派的纯汉学研究，确立了乾嘉以后《论语》诠释的发展路向。

吴派的学术宗旨是一尊汉经。但在其具体治经实践中并不完全纯粹，并非彻底践行“凡汉皆好、凡古必真”的治学理念，此在惠栋《论语古义》中虽未见端倪，但在江声《论语注参》中则偶见对古说的大胆批评。如在解释《乡党》“过位”时云：“包咸曰：‘过君之空位’。案：君日出而视朝，既而退適路寝，则空位矣。故包氏以为空位。郑公谓入门右北面君揖之位。此千虑之一失也。”<sup>[4]</sup>此对汉儒提出了批评。令人惊讶的是江声对宋儒有不吝赞美之辞。如释《为政篇》“子曰色难”句时按语曰：“案：朱子之注此条，最为精美。盖本郑公之旨，而佐以祭义之文，邈达其说，是以卓然特见尤异。”<sup>[5]</sup>难能可贵的是江声对有争议的问题能够存而不论。释《颜渊篇》“司马牛”条云：“《太史公书》曰：‘司马耕，字子牛。然则与冉伯牛名同矣。孔安国曰弟子司马黎。未知孰是。姑两存之。’”<sup>[6]</sup>这种倾向在余萧客《论语钩沉》中亦有体现。《为政》八章“先生馕”条，在“馕”字下添一“俊”字，从郑注、初学记十七辑出“食馕曰俊”，可见其从俊。“俊”为鲁读(属今文)，此可见出余萧客并不一味从古<sup>[7]</sup>。

[1][清]余萧客：《古经解钩沉》，《四库全书总目》卷33，[北京]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280页。

[2]张舜徽：《清代扬州学记》，[扬州]广陵书社2004年版，第2页。

[3][清]惠栋：《九经古文原序》，《四库全书》第191册，第362页。

[4][清]江声：《论语诂质》卷中，《丛书集成初编》第495册，第23—24页，第32页。

[5][清]江声：《论语诂质》卷上，《丛书集成初编》第495册，第3页。

之所以出现这种情况,可能的原因有二:

第一,吴派学者虽偏重于古经汉疏的研究,但也深研史学。惠栋撰有《左传补注》《后汉书补注》《续汉志考》等。他们在史学研究中,对宋明理学家臆测历史空疏学风有了更具具体深入的认识,崇尚历史真实,追求从经验性总结向理性探求的超越。

第二,惠栋所尊奉的汉人“家法”“师法”并不纯粹。汉代五经博士及其所传弟子以师法说经,而由此各自名家,称“家法”,由此形成固定的学术传承系统。家法和师法表层意义上是将学术传承固定,实际上成为各经博士维护个人学说话语权的工具。然而这种家法师法在汉代并不严格。如吴派推崇的许慎和郑玄的个人著述中也兼采古今各家之说。郑玄是典型的兼采古今文的集大成者,并未受到家法或师法的束缚。惠栋继承了这一传统,其《周易述》以荀爽(128—190)、虞翻(164—233)为主,而参以宋咸(生卒年不详)、干宝(?—351)诸家之说,而《易汉学》则“左右采获,成书七卷,自孟长卿(生卒年不详)以下五家之《易》”<sup>[1]</sup>。所谓“五家之《易》”,是指汉代孟喜、虞翻、京房、荀爽、费直等五家所作《易》说。其中虞翻世传《孟氏易》,属今文;而荀爽传《费氏易》,属古文。面对汉代《易》学的今古文之分,惠栋并不是固守吴派所谓的家法师法,而是以虞翻为主,参以荀、郑诸义。因此,惠栋的研究成果本质上属于汉学系统,但实际上是汉代古文与今文两个不同系统的混合体。

吴派《论语》诠释实践中,其“不主一家”的倾向,“实事求是”的态度,模糊了吴、皖两派的学术界限,这似乎让人看到了皖派的雏形。这一现象十分有趣,亦十分重要。这既为吴、皖两派合流的学术观点提供了依据,也让我们清晰地看到了吴派向皖派演进的轨迹。

吴派建树颇多,但也有一定的负面影响。吴派以惠栋为中心,传授有序,栋之父士奇《礼记》已近汉学,至栋则纯为汉学。惠栋认为宋儒之祸“甚于秦火”,江声认为“性理之学,纯是蹈空”<sup>[2]</sup>。在反宋学的风潮下,吴派学者尊信汉儒家法、师法,运用小学训诂方法的纯汉学研究,凡属汉人语尽采之,非汉人语则尽不采。但固守汉儒经说,“唯汉是信”而不复甄别,不免引来“株守汉学、嗜博泥古”之讥。《四库全书总目提要》评该派治学“盖其长在博,其短亦在于嗜博;其长在于古,其短亦在于泥古也”<sup>[3]</sup>。梁启超直指吴派的功过曰:“笃守家法,令所谓‘汉学’者壁垒森固,旗帜鲜明,此其功也;胶固、盲从、褊狭、好排斥异己,以致启蒙时代之怀疑的精神、批评的态度,几夭阏焉,此其罪也。”<sup>[4]</sup>梁氏评价似有偏激之嫌,但毕竟吴派专汉经有余,尊古说过分,阐己意较少,涉现实不够,虽然对消除长期以来附加在经书上的种种误解和歪曲无疑具有积极意义,但同时带来“断章零句、援古正后”<sup>[5]</sup>的负面影响也尤为明显;虽然以训诂通大义、开因声求义的治经先河,但事实上将大义视为训诂,由训诂替代大义,这显然违背了汉儒治经的基本精神。

从吴派求古到皖派求是,为什么发生这样的变化?求古是一种学术宗尚,求是为一种科学态度。求古是清初特定时期反对宋明空疏之学的手段,求是当为对前期民族情绪的理性超越。

[责任编辑:平 啸]

[1][清]余萧客:《左经解钩沉》,《四库全书》第194册,第713页。

[2][清]惠栋:《易汉学·自序》,《丛书集成初编》第457册,第1页。

[3][清]江声:《问字堂集赠言》,《孙渊如先生全集》,《清代诗文集汇编》第436册,第81页。

[4][清]惠栋:《左传补注六卷》,《四库全书总目》(整理本)卷33,〔北京〕中华书局出版社1997年版,第378页。

[5][清]梁启超:《清代学术概论》,第38页,第49页。